

2025 年 S203 线 K20+380 至 K40+200 段灾害 防治工程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2025 年 S203 线 K20+380 至 K40+200 段灾害防治工程已由甘肃省交通运输厅以甘交审核〔2025〕159 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交通运输领域专项资金。项目业主为甘肃省平凉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甘肃途兴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项目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2025 年 S203 线 K20+380 至 K40+200 段灾害防治工程

2. 建设地点及规模：项目位于崆峒区大寨乡至崇信县锦屏镇。

主要方案：K20+380-K25+300 段采取整修坡面，设置挡墙，坡面植草绿化，完善排水设施的综合处治措施。K37+600-K39+600 段采取清除危岩落石，设置挡墙，增设主动防护网，恢复路侧边沟，重铺靠山侧半幅路面的综合处治措施。K40+000-K40+200 段采取清除表层松散土体，设置挡墙，增设锚杆框格梁的综合处治措施。

主要工程量：清理土方 6518 立方米，清除危岩 5900 立



立方米，整修坡面 800 立方米，拆除圬工 107 立方米，挡土墙 707 立方米，主动防护网 27225 平方米，锚杆框格梁 454 平方米，平台硬化 24 立方米，矩形边沟 58 立方米，梯形边沟 49 立方米，急流槽、截水沟 37 立方米，植草绿化 1600 平方米，3cm 改性沥青混凝土（AC-13）2800 平方米，标线 252 平方米等。

3. 项目预算总投资金额：739.13 万元。

4. 质量标准：按照公路养护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5. 招标范围：本项目施工图设计范围内所有工程施工及施工监理。

6. 计划工期：90 日历天（2025 年 6 月 25 日至 2025 年 9 月 22 日）。

7. 标段划分：本工程共划分为 2 个标段，各选择 1 家中标企业。

标段一：2025 年 S203 线 K20+380 至 K40+200 段灾害防治工程施工；

标段二：2025 年 S203 线 K20+380 至 K40+200 段灾害防治工程监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施工标段：

1.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施工资质，或省级交通运输主管



部门颁发的公路养护工程施工从业二类乙级（含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证书，近5年以来（自2020年5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时间为准）至少完成2项类似公路工程施工业绩，且每项业绩完成竣工验收，投资额不少于200万元（以“施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公路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为依据）。

2. 人员要求：项目经理须具有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交通安全生产考核B证书，且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具有1项任职项目经理的类似公路工程施工业绩；项目技术负责人（总工）须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具有1项任职项目技术负责人（总工）的类似公路工程施工业绩；安全生产负责人具有有效的交通安全生产考核C证书和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以上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均为注册在本单位的在职人员，且注册单位与投标人名称相一致。

3. 财务要求：投标人应提供近三年（2022年-2024年）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等且2024年度的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的比率不小于1。

4.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alaxy.mot.gov.cn](http://gala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



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5. 根据《甘肃省公路建设市场从业单位及人员信用管理办法》，信用等级被评定为 D 级的施工企业无资格参与本项目投标。在甘肃省 2024 年公路养护从业企业或 2024 年度公路建设市场信用评价结果中被评为 D 的施工企业以及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存在不良行为记录的施工企业(在处罚有效期内)谢绝参与本次投标。在甘肃省 2024 年公路养护从业企业或 2024 年度公路建设项目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结果中尚未取得信用评价的投标人，其信用等级参照全国综合评价结果。尚无全国综合评价的投标人，若无不良信用记录，可按 A 级对待，若有不良信用记录，视其严重程度按 B 级及以下对待。

6.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所有投标人须提供企业名称、法人及项目经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上无行贿查询结果截图。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申请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监理标段：

1.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交通运输行业主



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近5年以来（自2020年5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时间为准）至少完成2项类似公路工程监理业绩（以“监理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依据）。

2. 人员要求：总监理工程师1人，须持有交通运输部颁发的监理工程师证书并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至少担任过1项类似公路工程总监理工程师职务。监理工程师1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持有交通运输部颁发的监理工程师证书，至少担任过1项类似公路工程监理工程师职务。

3.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4. 根据《甘肃省公路建设市场从业单位及人员信用管理办法》，信用等级被评定为D级的监理企业无资格参与本项目投标。在甘肃省2024年公路养护从业企业或2024年度公路建设市场信用评价结果中被评为D的监理企业以及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存在不良行为记录的监理企业（在处罚有效期内）谢绝参与本次投标。在甘肃省2024年公路养护从业企业或2024年度公路建设项目监理企业信用评价结果中尚未取得信用评价的投标人，其信用等级参照



全国综合评价结果。尚无全国综合评价的投标人，若无不良信用记录，可按 A 级对待，若有不良信用记录，视其严重程度按 B 级及以下对待。

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所有投标人须提供企业名称、法人、总监理工程师及监理工程师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上无行贿查询结果截图。

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申请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四、资格审查方式

1. 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2. 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资格要求，并决定是否下载招标文件和参加投标。

五、招标文件获取

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5 年 5 月 30 日 00 时 00 分 00 秒至 2025 年 6 月 5 日 23 时 59 分 59 秒，有意参与本次投标活动的投标人，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并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办理 CA 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录”进行投标。如有疑问，



可咨询甘肃中工国际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
4006-1234-34。

六、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地点及其他要求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5 年 6 月 19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

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3.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本项目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点击下载-【投标工具】，下载并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 CA 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GTF-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 CA 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 pin 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



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的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 IE11 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进行环境检测，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 4006-1234-34 解决。通过环境检测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到。

4.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 30 分钟，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插入 USB 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 CA 数字证书 pin 码（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



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无法进入评标环节。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八、其他注意事项

1. 凡参与该项目投标的企业必须在投标登记时填报清楚所投标段、联系人、联系电话，因投标人失误而导致相关信息填写错误，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2. 禁止投标人出借、挂靠资质投标，围标串标，一经发现，按国家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九、评标方法

本次施工招标采用双信封形式。评标方法采用：☐合理低价法；☒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综合评分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本次施工监理招标采用双信封形式。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十、招标工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1. 公示制度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将评标结果以及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信息在相关网站上公示不少于3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2. 异议、投诉处理

异议处理

（1）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的异议以及招标人的答复，均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异议与答复”菜单中完成。

（2）投标人对开标如有异议，应在“电子交易系统”提出。

（3）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如有异议，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投标人提出异议以及招标人的答复均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中进行。

投诉处理

行政监督部门按照《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2013年3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第23号令修改）、《关于建立健全招标投标领域优化营商环境长效机制的通知》（发改法规〔2021〕240号）、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接受针对公示内容的投诉。投诉材料要求、投诉受理条件及查处按照上述规定执行。

十一、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甘肃省平凉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地 址：平凉市崆峒区崆峒中路 248 号

联 系 人：焦仁杰

联系电话：0933-8713631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途兴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新洲嘉苑 S-2#楼-20

联 系 人：魏玉芝

电 话：15120421417

监管部门：中共甘肃省平凉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纪律检查
委员会

地 址：平凉市崆峒区崆峒中路 248 号

联 系 人：汤伟

联系电话：0933-8711311

甘肃途兴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5 月 29 日